

证券代码：300243

证券简称：瑞丰高材

公告编号：2017-041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了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等相关材料。由于公司财务人员疏忽，在编制 2017 年一季度合并资产负债表时，对母公司和全资孙公司（西藏朴达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）之间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的往来余额未予合并抵消，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数据出现错误，现予以更正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“一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”

单位：元

项目	本报告期末	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	
	更正前	更正后	更正前	更正后
总资产	931,796,030.54	922,272,643.48	8.71%	7.60%

二、第三节 重要事项 “一、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、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”

更正前：其他应收款同比增加 396.34%，主要是应收业务费用借款增加所致；

更正后：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 56.75%，主要是应收业务费用借款增加所致；

三、第四节 财务报表 “1、合并资产负债表”

单位：元

报表项目	更正前	更正后
其他应收款	13,919,037.62	4,395,650.56
流动资产合计	580,166,336.19	570,642,949.13
资产总计	931,796,030.54	922,272,643.48
其他应付款	32,784,762.55	23,261,375.49

流动负债合计	435,617,555.85	426,094,168.79
负债合计	446,394,446.00	436,871,058.94
负债和所有者权益（或股东权益）总计	931,796,030.54	922,272,643.48

以上更正对公司经营成果无影响，公司董事会对由此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加强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和传递过程中的审核工作力度，提高财务报告的编制水平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6日